

類 科：技藝（選試木竹器）

科 目：產品設計實務（選試木竹器）

考試時間：6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題目：木竹器花器設計製作

一、說明：

我國木竹產業歷經相關單位在近幾年的極力推動「創意」、「創新」、「設計」運動後已具相當成效，讓我國的工藝水平得以耀眼於國際，產業也已朝「精緻、別緻、客製」的少量多樣化為市場競爭之導向；是故技術層次的再提升是為讓創新思維更具實踐的能量。產品的開發除了創造力的開發，更重要的是技能與知識的靈活運用之展現。應用傳統技巧與具效益的流程安排下達成「技術創新」價值，以創造嶄新的木竹新品獲取更高的利潤，這是現代木竹職人所須的能力。在綠色永續發展且心存善念的理念中反璞歸真求實求是。心、手、意的三合創製按部就班發展讓我們的原料、技術、人力、品質都更加向前邁進的動力。

二、製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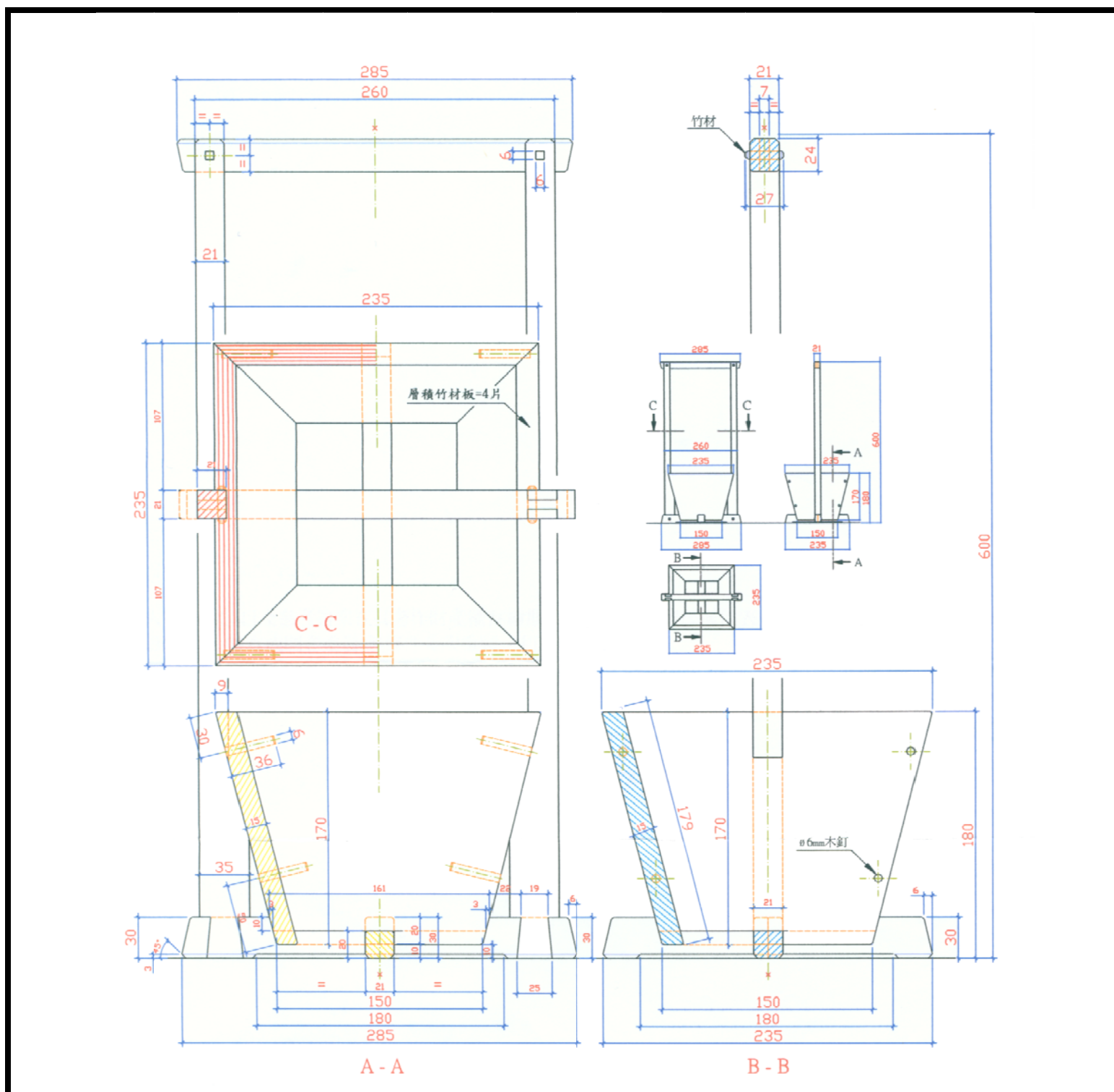
- (一)請應用試題所提供之木竹材料與應考人自備工具及考場提供設備等，將本年度試題之工作圖及應考人自行放樣之箱盒實際尺寸圖依規定結構，於規定時程內實地製作完成「花器」一座。
- (二)請依試題所提供之木竹材料，請以手繪製圖方式，用鉛筆及製圖相關工具等，依試題所提供「木竹材料組合」之「花器」一座，將漏斗狀之四方盒部分以1:1放樣求其正確實體尺寸及其各截面角度，並開列材料單。用自備手工具完成本試題之花器製作。
- (三)應考人須依據自行攜帶工具進行設計與製作，所有工具與材料，均不得相互借用。
- (四)應考人須先完成1:1箱盒實體尺寸及其四邊截面角度放樣圖繪製，並開列材料單方能進行製作之程序。
- (五)自行制訂合理性工作流程，避免重複施工、事後補修工、換材料、危險加工動作等不合加工方式動作者（由實地測驗委員於考場檢視督察登錄評分）。
- (六)花器製作包含切、修、磨、鉋、鑿、鋸、鑽、削、插、榫等加工技術。
- (七)本花器完成之作品不須上漆，竹插銷應用竹板餘料削製安裝。

(請接背面)

類 科：技藝（選試木竹器）
科 目：產品設計實務（選試木竹器）

三、評分標準：

花器製作評分標準表						
評分項目	專業知識	實務經驗		專業技能		總計
	斜置投影放樣圖、材料單	工作安排 流暢度	作品整潔及 完整度	加工尺寸 控制	加工精密度	
配分	20分	10分	20分	30分	20分	100分
合計	20分	30分		50分		



註明：作品倒角 1.5 mm，腳座搭接倒角 3.0 mm。請依照圖面的尺寸製作出花架。